



“一带一路”中的内蒙古展望 首届“亮丽北疆”讲坛今日开讲

本报记者 赵慧萍

27日,会聚全球近5000名海外嘉宾的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在北京闭幕,成果丰硕。

“今天的中国,已经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习近平主席在此次论坛开幕式的主旨演讲中,宣示了中国更坚定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的决心和信心。

“我们将进一步降低关税水平,消除各种非关税壁垒,不断扩大中国市场大门,欢迎来自世界各国的优质产品。”25日开幕式上,习近平主席的话,让“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企业感受到更多机遇。

北疆草原。
春雨,一场接一场。
四月的草原同样活力迸发,思维迸发。

一场立足世界与中国开放发展、深度关注内蒙古本土高质量发展、精准面对“一带一路”中对外开放的力度和路径的大型主题论坛“亮丽北疆”讲坛也在通辽人们期待的心。4月30日!内蒙古人民会堂! (下转2版)



资料图片

我区3个单位 18名个人24个集体 受到全国总工会表彰

本报讯 记者从自治区总工会获悉,在北京召开的2019年庆祝“五一”国际劳动节暨全国五一劳动奖和全国工人先锋号表彰大会上,我区3个单位、18名个人、24个集体受到全国总工会表彰。

据悉,内蒙古科礼万佳食品有限公司等3个单位被全国总工会授予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包头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5路线驾驶员孟丽霞等18名个人被授予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内蒙古科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维修车间等24个集体被授予全国工人先锋号。

中华全国总工会希望受到表彰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工匠品质,用干劲、闯劲、钻劲鼓舞更多的人,激励广大劳动群众争做新时代的奋斗者,努力创造无愧于时代的新业绩。 苏永生

我区出台保障农牧民工 工资支付工作问责办法

本报讯 记者从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获悉,为进一步做好保障农牧民工工资支付工作,依法维护农牧民工合法权益,近日,我区出台《内蒙古自治区保障农牧民工工资支付工作问责办法》(以下简称《办法》)。

《办法》规定,保障农牧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由自治区人民政府负责,盟市、旗县市区人民政府具体负责,各相关部门承担行业监管、行政执法等职责。

《办法》还对问责情形、责任追究、问责方式和问责程序进行了明确规定。今后,盟市、旗县市区人民政府领导不重视、工作机制不健全,各项工资支付保障制度不完善、落实不力;惩戒欠薪和打击恶意欠薪行为不力;发生因拖欠农牧民工工资引发的极端事件,并造成严重后果等失职情形的,将予问责。相关部门有未按要求建立健全本行业保障农牧民工工资支付制度;建筑领域市场不规范,检查落实保障农牧民工工资支付制度不力,引发拖欠农牧民工工资问题;用人单位拖欠工资列入“黑名单”而未按规定列入等情形的,也都将受到问责。问责方式包括作出书面检查、通报批评并责令整改、约谈、诫勉、组织调整或者组织处理、纪律处分。 霍晓庆

释放减税降费红利 一季度内蒙古累计 新增减税 47.32 亿元

本报讯(记者 迪威娜)4月29日,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召开减税降费工作新闻发布会,2019年一季度累计新增减税“成绩单”已经出炉。数据显示,今年一季度,全区累计新增减税47.32亿元。内蒙古税务局副局长霍文刚介绍,自今年年初以来,国家相继放开了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增值税税率下调等一大波减税大礼包,自治区也已明确从2019年1月1日起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我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六税两费”按照50%顶格标准减征。

4月份作为增值税改革落地实施首月和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实施季度申报首月,政府更大规模、更实质性减税降费政策红利集中兑现,深化增值税改革平稳落地。经过初步统计、核算会审,全区累计新增减税47.32亿元,其中新出台政策减税7.94亿元,2018年到期后2019年延续实施政策新增减税0.06亿元,2018年年中出台减税政策在2019年的翘尾新增减税39.32亿元。

小微企业普惠性政策减税红利集中兑现,体现出普惠效果好、减免幅度大、民营经济是受益主体等特点。同时,个税改革减税成效明显,专项附加扣除减税政策的指向性、规律性开始显现。36至50岁的人群是政策享受主力,绝大多数集中在赡养老人、住房和子女教育,人均月新增减税348元,是获益最大的群体。可以说,广大纳税人在这个征期感受到了满满的获得感。

引资 200 亿元我区混合所有制改革推介 40 余个项目

本报讯(记者 张鑫)4月26日,内蒙古自治区混合所有制改革项目推介会在呼和浩特举行。本次推介会精心挑选了40余个混合所有制改革项目,涵盖冶金、能源、金融、商业、文化、交通、投资等行业,既有股权转让、增资扩股项目,也有合资合作、并购重组项目,预计项目落地实施后将引入社会资本近200亿元。

内蒙古自治区国资委党委书记、主任张金亮出席并作讲话,自治区党委统战部副部长、自治区办副主任赵宏,自治区工信厅党组成员、副厅长庞禹东,自治区工商联副主席杨永胜参加会议,以及自治区相关部门、国有和民营企业、金融和投资机构、商会机构代表等100余人参加会议。

内蒙古自治区国资委党委书记、主任张金亮在讲话中指出,举办自治区混合所有制改革项目推介会,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坚持两个“毫不动摇”、促进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要求的实际行动,也是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大力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的一

项重要举措。自治区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混合所有制改革工作,先后制定了一系列文件,对稳妥有序推进自治区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进行了全面安排部署。为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的部署要求,近年来,自治区国资委把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作为全面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一项重要任务,加强研究部署,加大推动力度,通过推进试点、企业上市、产权转让、增资扩股、员工持股、项目合作、债务重组等多种途径开展混合所有制改革,取得了明显成绩。截至目前,自治区国资委出资监管的各级企业201户,已全部独立核算企业户数的60%。通过出资监管企业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不断转换企业经营机制,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企业运营效率,增强了国有企业的内生动力和活力,企业经济效益明显提升。国资委出资监管企业2017年实现利润20.5亿元,一举扭转了连续两年整体亏损的局面;2018年,国资委出资监管企业实现利润46.5亿元,同比增盈26亿元。

推介会上,内蒙古自治区工信厅党组成员、副厅长庞禹东,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联副主席杨永胜均表示,会积极与自治区国资委等部门和国有企业保持密切联系,加强合作,共同做好混合所有制改革项目的发布、对接、落实等工作;充分发挥组织网络和联系民营企业、中小企业的优势,一如既往地支持、引导和鼓励广大民营企业、中小企业参与我区混合所有制改革实践;进一步做好民营企业、中小企业参与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的各项跟踪、服务工作,确保项目落地落实。

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联副主席杨永胜认为,内蒙古自治区混合所有制改革项目推介会既是搭建国有企业与民营企业交流合作平台,也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和自治区关于混合所有制改革重要

部署,推进内蒙古混合所有制改革的具体举措,对促进内蒙古民营企业转型升级,助力全区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会议期间,还举行了自治区混合所有制改革项目发布平台启动仪式。该平台是为内蒙古混改项目量身定制的项目发布平台,这个平台将面向全社会,对混改项目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多种推介方式,致力于让社会各界投资人在最大范围内掌握项目信息,方便投资决策。

会上,包钢集团、蒙能集团、内蒙古交投集团、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等企业作为混合所有制改革主体单位,对各自混合所有制改革项目主要投资亮点、项目前景分析、投资金额比例等情况进行了推介路演。



政经 ZHENGJING (2版)

草原童话节吹响集结号 我和马儿有个约会



关注 GUANZHU (3版)

增强“四力”调研行 出发! 我们去鄂尔多斯



商海经 SHANGHAIJING (4版)

内蒙古2个口岸 开通“一带一路”专用通道



欢迎关注本报官方微博/微信平台

